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甘肃绿色矿产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简称“绿矿基金”）持有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61,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全部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解除限售。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绿矿基金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9,78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19,56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通过上述两种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9,34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收到绿矿基金发来的《关于减持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甘肃绿色矿产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61,600,000股
持股比例	6.3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61,6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甘肃绿色矿产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9,340,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9,78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56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10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拟减持原因	根据甘肃绿色矿产投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实际运营需要

注：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绿矿基金关于首次公开发行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股东根据实际运营需求进行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股东将结合市场、公司股价情况等相关因素决定是否按计划全部实施或者部分实施，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在上述减持期间内，公司将督促减持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